

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公告

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自 2018 年 11 月 5 日起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户进行推广，截止 2018 年 11 月 12 日，本次首次推广发行工作顺利结束。

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有参与资金已全部划入本集合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本集合计划托管专户。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此次推广的净参与金额为人民币 223,002,137.50 元（含推广期参与资金利息人民币 2,137.50 元）。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 关于本集合计划成立

按照单位份额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算，本集合计划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23,002,137.50 份，其中客户参与份额 223,002,137.50 份（含推广期利息折算份额 2,137.50 份），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 0 份；有效参与户数为 19 户。以上数据的计算和确定均严格遵守《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说明书》”）的约定。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和《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商智远瑞丰双季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集合计划符合成立条件，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正式成立，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始管理本集合计划。

二、 关于持有份额查询

委托人可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在办理参与的网点查询参与确认情况。委托人也可以通过管理人网站（amc.cmschina.com）直接查询其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

三、 关于本集合计划的相关费用

本集合计划成立前发生的费用、存续期间发生的与推广有关的费用不在集合计划资产中列支。本集合计划成立后的与本集合计划有关费用根据《合同》、《说

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列支。

四、 关于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本集合计划第一个封闭期为成立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每个封闭期起止日由管理人公告确定，每个封闭期原则上为 6 个月，封闭期内不办理参与、退出业务。

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首日为参与、退出开放日，在该日委托人可以参与、退出。对于需在该日退出的委托人需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通过预约退出方式退出。

开放期的第二日开始进入参与开放日，委托人可以参与，不可以退出。每个开放期原则上为 2 到 5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管理人在每一个开放期前在管理人网站公告为准。

每次开放期前，管理人公告本次开放期的具体开放日、接下来一个封闭期期间的起止日（每个封闭期原则上为 6 个月）和接下来一个封闭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预约退出方式：委托人如需在该开放期退出日退出，委托人需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T-5）在推广机构提出预约退出申请，具体以推广机构的交易系统规则为准。在除管理人特别约定的情形外，若委托人未提交预约退出申请，则管理人有权拒绝该次退出申请。经委托人提交预约退出申请后，管理人在该退出开放期对提交预约退出申请的客户进行强制退出。

五、 关于信息披露

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每个工作日披露集合计划前一工作日单位净值和累计净值。

六、 关于投资主办人

王曦：南开大学金融工程专业，硕士学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世纪证券固定收益部从事债券交易工作，2014 年 9 月加入招商证券资产管理部。

夏琰：新西兰梅西大学会计学学士、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2008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国信证券固定收益证券总部、2012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2016 年 11 月入职招商证券资管固定收益投资部。

七、 关于客户服务

为确保投资者能够享受到本公司提供的各项服务：如客户对账单、资讯服务

等，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含咨询与投诉）**95565**，或通过本公司网站（amc.cmschina.com）或到原开户网点完善并及时更新相关资料。

八、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公告具有最终解释权。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4日